

北京师范大学第七届教代会暨第十五次工代会 关于征集代表提案的通知

各位代表：

北京师范大学第七届教代会暨第十五次工代会将于 2018 年 6 月 8-9 日召开。

北京师范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（以下简称教代会）是教职工依法行使民主权利、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基本形式，是学校管理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做好提案工作是进一步促进学校民主管理、科学决策重要渠道；是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、创造性、群策群力建设北京师范大学的有效途径。根据《北京师范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工作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在第七届教代会暨第十五次工代会召开前夕，校工会决定：从即日起集中征集和受理新一届教代会、工代会代表的提案。

一、提案需遵循以下要求：

1. 代表必须以严肃认真的态度行使提案权，提案应反映涉及学校改革和发展全局的大事、要事，以及与教职工切身利益相关的重要事项。

2. 提案须由正式代表提出。提案由一人提出，三位以上代表附议，提案人通过提案系统提交提案。

3. 提案须一事一案，措词严谨，语句精炼。

4. 提案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：

◆ 案由，即要求解决的问题；

- ◆ 分析，即对所提议案的调研情况简介及效益分析等；
- ◆ 主张，即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建议；
- ◆ 论证，即对所提议案可行性的简要阐述。

5. 属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不作为提案受理：

- ◆ 学校和教代会职权范围以外的问题；
- ◆ 不符合党和国家方针、政策、法律、法规的问题；
- ◆ 没有解决方案的一般性的意见或建议。

二、集中征集和受理代表提案的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5 日。

联系人：付增梅 联系电话：58805174

校工会

2018 年 4 月 19 日